

国有资产管理处工作周报

(2022年5月30日—2022年6月12日)

一、招标采购工作

(一)“双一流”建设项目

1.5月30日-31日，完成“双一流”(一期)通用设备文件制作与校内审核工作，招标文件发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审核，项目待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公告。

2.5月31日-6月2日，对接图书馆与代理公司就新疆大学2022年度电子资源单一来源项目，委托代理公司组织论证会对该项目进行前期论证工作。

3.5月31日-6月5日，已将“双一流”(二期)专用设备参数相关修改意见反馈各学院，并已完成各学院反馈结果整理，后续及时反馈代理机构进行修改。

4.6月2日，会同“双一流”建设办公室、计财处召开专题会议讨论年度双一流建设项目推进事宜。

5.6月6日，向教育厅提交“双一流”建设项目(一期)进口设备审批材料，相关材料待教育厅审核后发财政厅审核。并督促各单位按要求做好采购需求论证工作。

6.6月9日，对接“双一流”建设项目一期流标项目建设单位，反馈二次发布公告报名阶段相关信息。

7.6月10日，参加“双一流”建设项目三期项目论证会议，对接党委网信办做好项目申报立项及汇总事宜。

（二）基建工程项目

8.5月31日，新疆大学红湖校区1号学生宿舍楼修缮项目、新疆大学红湖校区3号学生宿舍楼修缮项目开标，对接基建处做好项目合同签订及进场工作，并做好项目质疑单位质疑答疑回复工作。

9.5月31日，新疆大学附属幼儿园室外场坪改造工程（二期）已完成计划申报与委托，6月2日完成招标文件制作、修订、审核，待建设单位提交会签文件即可挂网招标。

10.6月6日，已完成博达校区大学生服务中心室外配套工程项目开标，后续及时督促项目建设单位进行合同签订、验收及付款等工作。

11.6月7日，对接基建处，做好暑期修缮项目招标采购推进事宜，2号、4号、5号学生宿舍楼修缮工程项目，待基建处提交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同步制作招标文件。

12.6月9日-10日，针对13号学生宿舍楼建设批复与概算不符问题组织相关人员对接市建委沟通了解相关问题。

13.5月26日、6月4日，先后2次在新疆政府采购

网发布电气工程学院装修项目竞价公告，项目因有效投标单位不足3家，项目做流标处理。

（三）校内其他项目

14.5月30日，新疆大学2022年学生全民健康体检服务项目，5月31日委托代理公司制作招标文件，6月1日将招标文件发审计处、项目建设单位审核，6月9日，完成新疆大学2022年学生全民健康体检服务项目挂网工作。

15.5月31日，新疆大学博达校区后勤保障特种车辆采购项目开标，督促后勤服务中心做好合同签订工作。

16.6月1日，新疆大学2022-2023学年本科生、研究生教材采购项目开标，督促教务处做好合同签订工作。

17.6月2日，对接党委学生工作部，做好2022年学生社区被服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制定事宜，项目招标文件待校内审核后发布招标公告。

18.6月2日-6日对接后勤服务中心，咨询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财政厅采购负压转运车事宜，相关情况反馈后勤服务中心。

19.6月6日，完成新疆大学图书馆数据库单一来源论证工作，目前已进行公示，后期尽快做好招标采购工

作。

20.6月6日，新疆大学博达校区大学生服务中心室外配套工程项目开标，督促基建处做好合同签订及进场工作。

21.6月6日，新疆大学博达校区国际学术交流中心设立隔离围栏项目开标，督促基建处做好合同签订工作。

22.完成招标代理合同签订7份，中标通知书签章41项，合同签订23份。

23.汇总开标项目，发布《中标结果及后续推进事宜告知单》4份。

24.按照学校内部规定，召开专题会议讨论项目委托代理机构事宜，会签专题会议纪要3份。

25.6月11日，于学校OA发布《2022年招标采购办公室招标采购项目进度公示及督办意见》。

二、房改工作

（一）公租房、廉租房、保障性住房管理工作

1.校内公租房管理：分配校内公租房1套，发放钥匙、水电气卡；协调部分公租房维修事宜；待装修公租房完成前期公租，待履行招标手续；报附中、计财处公租房房租扣款名单。

（二）其他工作

- 2.梳理三校区公房未标房号楼情况、地下室情况；
- 3.前往市住保局咨询住房维修金移交、分户事宜；
联系建设厅沟通验收一半项目后续程序。
- 4.对接房产系统工程师，解决公租房模块中存在的部分问题，进行系统功能修复。
- 5.与网信办沟通对接确定公租房线上申请微服务需求。
- 6.巴哈尔路团购房报名情况汇总统计。
- 7.回复教职工各类咨询，出具各类相关证明材料。
- 8.6月11日，会同党委组织（人事）部参加主要领导主持召开的《引进人才住房保障方案》讨论会，进行汇报。

三、高层办证工作

- （一）第二批办证 233 户，按照税务局要求，正在准备免税材料。
- （二）第三批住户中，按照住保中心要求抽取 20 户复审，复审完成后准备交住房维修基金。
- （三）东 21 号楼约园林局和规划局进行绿化验收。已得到初步验收结果，正在想办法解决。

四、资产管理工作的

- （一）根据教育厅《关于报送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通知》，完成我校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上报工作。
- （二）进一步推进公务用车信息填报工作，已对接

后勤服务中心，并联系相关单位核实公车运行数据，完成线上及线下公车统计上报工作。

（三）根据审计处反馈的内控所需材料，撰写 2021 年度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清查工作的报告。

（四）联系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沟通购置特种车辆事宜，并根据我校企业改制后车辆问题进行业务咨询。

（五）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产权年检工作的通知》，已完成我校产权年检上报工作；

（六）已对我校资产存放地地址信息进行梳理，并将存放地地址导入资产系统，进一步规范资产信息。

（七）常规工作：**一是**处理各单位的资产建账、调拨、审核、人员权限调整、资产处置审核等业务工作。**二是**对我校今年已批复资产处置单位回收情况进行核实和整理，联系处置单位确定回收时间。**三是**核对我校房屋实际数据与财政系统数据情况。**四是**整理我校北区西院教学区资产数据。**五是**配合计财处完成我校 5 月资产月报的送审工作。

五、经营性资产管理工作

（一）企业改制：按照自治区各单位对我校改制反馈意见，多次与自治区国资委、教育厅、财政厅、机关事务管理局联系，确定有关事宜，与资产经营公司共同修改企业改制方案，报学校审核。

（二）商铺招租：与后勤商议确定北区和本部零星

空置经营用房出租及业态，询价确定拍卖公司，准备公开招租。

（三）核对通信基站清单，拟定铁塔公司两个基站合同，走合同签订流程。

六、其他工作

（一）巴哈尔路团购房。去团购房现场实地踏勘，多次与市棚改办对接，联系确定巴哈尔路团购房户型、数量、价格等事宜。6月9日发布通知开始报名，解答问题汇总名单，及时与棚改办及乌房销售公司联系，正在协商售房流程交款等事宜，准备近期分房。

（二）巴哈尔路土地事宜。与市规划局、市规划院联系，确定土地面积；多次去市自然资源局，提出我校用地意见，正在协商用地事宜。

（三）汇总统计友好校区土地、资产等资料，提交有关单位；咨询资产评估有关事项，并向校领导汇报。

（四）南校区移交相关准备工作。与自治区教育工委、市政府持续沟通南校区资产清查等相关事宜。